

重庆市两江新区人民政府仙桃街道办事处

2026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单位基本情况

(一) 职能职责

1. 宣传党的路线、方针、政策，执行法律、法规、规章和上级人民政府的决定。2. 领导、管理和积极发展街道经济，壮大街道经济实力，加强街道财政预算和收支管理，进行有关统计资料的收集、整理和汇总。3. 负责社区管理工作，兴办社会福利事业。加强居委会管理和建设，开展便民利民的社区服务；做好拥军优属、优抚安置、婚姻登记、殡葬改革、老龄等工作；做好民兵预备役、国防动员和征兵工作。4. 开展社会福利、社会救济、社会保障工作。负责管理辖区内失业、下岗职工和离退休人员，做好城市低保、职工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等社会管理与服务工作。协助有关部门做好劳动就业工作。配合有关部门做好防汛、防火、防震、防灾、救灾和抢险等工作。5. 负责辖区内市容、环境卫生、绿化美化、环境保护、综合治理等城市管理与服务工作；负责本辖区物业管理的指导、监督、调解和协调工作；组织单位和社区居民开展爱国卫生运动，落实门前三包责任制。6. 开展精神文明建设，负责计划生育、教育、文化、卫生、体育等工作。7. 协调税务、统计、科普、农业、商业、粮食等部门关系。8. 维护辖区内社会稳定，组织实施社会治安

综合治理规划，搞好辖区内的安全生产工作。9. 参与检查、督促新建改建公共建筑、市政设施配套项目的落实、验收工作，协助有关部门对其使用进行管理监督。10. 承办区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

（二）单位构成

两江新区仙桃街道办事处本级内设机构 5 个，分别为：基层治理综合指挥室、党的建设办公室、经济发展办公室、民生服务办公室、平安法治办公室。下属事业单位 5 个，分别为：便民服务中心（退役军人服务站）、综合行政执法大队、新时代文明实践服务中心、社区事务服务中心、物业服务中心。

二、部门收支总体情况

（一）收入预算：2026 年年初预算数 7,624.62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7,624.62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0 万元，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万元，事业收入 0 万元，事业单位经营收入资金 0 万元，其他收入资金 0 万元。收入比 2025 年增加 185.79 万元，主要是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增加 185.79 万元，主要因一般公共服务支出、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节能环保支出、农林水支出预算增加。

（二）支出预算：2026 年年初预算数 7,624.62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570.65 万元，公共安全支出 16.8 万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98.66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58.14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224.01 万元，节能环保支出 161.48 万元，城乡社区支出 181.28 万元，农林水支出 193.1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120.5 万元。支出比 2025 年增加 185.79 万元，主要是基本支出增加 625.94 万元，项目支出减少 440.15 万元。

三、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2026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7,624.62 万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7,624.62 万元，比 2025 年增加 185.79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5,128.69 万元，比 2025 年增加 625.94 万元，主要是街道及社区人员增加，相应的人员经费和日常公用经费预算增加，主要用于在职人员工资福利和社会保险缴费、社区人员和退休人员补助以及保障街道、社区正常运转的各项商品和服务支出；项目支出 2,495.94 万元，比 2025 年减少 440.15 万元，主要是网格化社会治理、公共法律服务、垃圾分类推进经费预算减少，主要用于各项惠民政策的落实、基层平安法治建设、网格化社会治理、经济发展、河道管理、森林防火、群众文化、物业服务管理、城市管理及垃圾分类等重点工作。

2026 年无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四、“三公”经费情况说明

2026 年“三公”经费预算 11.4 万元，比 2025 年减少 0.1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 0 万元，与上年持平；公务接待费 0.75 万元，比 2025 年减少 0.05 万元，主要原因是严格落实中央八项规定要求，厉行节约，严控公务接待费支出；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10.65 万元，比 2025 年减少 0.05 万元，主要原因是持续加强公务用车管理，严控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用；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与上年持平。

五、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2026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运行经费 751.09 万元，比 2025 年增加 20.58 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相应的运行经费预算增加，主要用于办公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物业管理费、其他交通费用、邮电费、劳务费、电费、维修（护）费等。

（二）政府采购情况。所属各预算单位政府采购预算总额 4.42 万元：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4.42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0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政府采购 4.42 万元：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4.42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0 万元。

（三）绩效目标设置情况。2026 年项目支出均实行了绩效目标管理，涉及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495.94 万元。

（四）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截至 2025 年 12 月底，所属各预算单位共有车辆 3 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3 辆、执勤执法用车 0 辆。2026 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购置车辆 0 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0 辆、执勤执法用车 0 辆。

（五）部门公开说明。由于机构“三定”方案暂未批复，为确保平稳过渡，故按原编制单位合并数进行部门预算公开。

六、专业性名词解释

(一) 财政拨款收入：指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二) 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三)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

(四)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五) “三公”经费：指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部门预算公开联系人：秦桂林 联系方式：023-67583208